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義村
電話：03-8462860#572
電子信箱：apple47929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50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52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簡章南部場 (376550000A_11401501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4年至116年臺灣客語朗讀文章徵選暨臺灣客語相關資料編輯計畫」114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（南部場）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007808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，特辦理旨揭寫作培訓營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創意思維等進行講習，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，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所屬，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寫作者踴躍報名。
- 四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4年8月25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26日（星期

114/07/28



1140003304

二)，共2天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小協同教室（高雄市鼓山區大順一路858號）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採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18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額滿即提前截止，報名網址(表單)：

<https://forms.gle/a5NNWJaexdm3KF8u5>

五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30人，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小時，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